

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大門口交通導護輪值工作要點

※每日執勤時間：

- 一.早上 7：10 到 7：40
- 二.中午 12：25 到 13：00
- 三.下午 3：30 到 4：00

※每日工作項目：

- 一.早上 7 點 10 分到交通工具室集合交通指揮小朋友，點名、整隊、檢查服裝，並且攜帶交通指揮工具。
- 二.7 點 15 分把交通糾察隊帶到大門口，執行交通指揮工作。7 點 40 分收隊，並督導隊員將交通工具排放整齊。
- 三.中午 12 點 25 分到交通工具室集合交通指揮小朋友，點名、整隊、檢查服裝，並且攜帶交通指揮工具。12 點 30 分到大門口，執行交通指揮工作。
- 四.下午 3 點 30 分到交通工具室集合交通指揮小朋友，點名、整隊、檢查服裝，並且攜帶交通指揮工具。3 點 35 分把全隊帶到校門口，執行放學交通指揮工作。各班級放學路隊都出校門後收隊，並督導隊員將交通工具排放整齊。
- 五.每週四導師時間結束後，於學務處辦理導護移交會議。

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導護輪值工作要點

※總導護職責

- 一. 推行本校核心品格, 督導並鼓勵兒童實踐.
- 二. 連絡並協助各學年導護老師, 推行導護工作.
- 三. 主持各項集會. 朝會. 紀念會. 其他兒童集會(雨天在辦公室播音主持朝會)
- 四. 主持本週生活教育的指導與檢討. 朝會報告
- 五. 輔導糾察隊執行各項服務工作. 每週五朝會移交
- 六. 巡視校園, 防止兒童危險或不正當行為.(晨間. 課間. 朝會. 午休. 整潔活動時間)
- 七. 處理兒童糾紛及偶發事項, 嚴重事故會同訓導處、導師共同處理.
- 八. 主持放學, 維持路隊秩序, 指導兒童行路安全.
- 九. 主持本週導護移交會議.(週四導師時間結束後在訓導處)

※各年段導護職責

- 一. 協助各班開門, 巡視年段各班教室及戶外責任區.
- 二. 指導小朋友實踐生活教育和生活公約.
- 三. 在晨間. 課間. 朝會. 午休. 整潔活動. 放學時, 巡視督導維護兒童安全.
- 四. 糾正小朋友犯規及不正當行為, 防止意外事件的發生.
- 五. 協助維持各種集會秩序, 並處理偶發事項.
- 六. 協助學務處、輔導糾察隊維護校園安全.
- 七. 參加導護移交會議(每週四 8:20 在學務處)

※輪值時間

每週一. 二. 四. 五上午 07:10~~下午 16:00
週三 上午 07:10~~下午 13:00

104 學年度導護老師及導護志工執勤配置表及位置圖

上學（07：10~07：50）

位置	1.大門口左側	2.王朝餐廳入口	3.小側門	4.後側門	5.OK 店前	6.金園店旁	7.十一份路岔路口	8.派出所旁
週一	行政導護 B 組+警衛	行政導護 A 組+警衛	交通糾察隊	交通糾察隊	江繡燕		楊仕鈺	警衛
週二	行政導護 B 組+警衛	行政導護 A 組+警衛	交通糾察隊	交通糾察隊	吳寶琴			警衛
週三	行政導護 B 組+警衛	行政導護 A 組+警衛	交通糾察隊	交通糾察隊	楊仕鈺	李錦嬌	楊玉燕	警衛
週四	行政導護 B 組+警衛	行政導護 A 組+警衛	交通糾察隊	交通糾察隊	林梅酚			警衛
週五	行政導護 B 組+警衛	行政導護 A 組+警衛	交通糾察隊	交通糾察隊	吳念芝	張淑美	楊玉燕	警衛

放學（中午 12：30~12：45；下午 15：35~15：50）

位置	1.大門口左側	2.王朝餐廳入口	3.小側門	4.後側門	5.OK 店前	6.金園店旁
中午	行政導護 B 組	行政導護 A 組	交通糾察隊	交通糾察隊	低年級學年 導護	中、高年級學 年導護
下午	行政導護 B 組	行政導護 A 組	交通糾察隊	交通糾察隊	低年級學年 導護	中、高年級學 年導護